

证券代码：002668

证券简称：奥马电器

公告编号：2019-026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奥马电器”）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中山分行”）于2018年5月10日签订了综合授信协议（编号：ZS综字5424002018011）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亿元整（¥100000000.00元），期限为1年（12个月），授信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，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现决定对上述协议追加如下担保事项：

以公司合法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夏小贷”）74.92%的股权质押给光大银行中山分行，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融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融金”）作为担保人，以其合法持有的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1.85%的股权质押给光大银行中山分行。（本公司直接持有宁夏小贷74.92%的股权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融金间接持有宁夏小贷21.85%的股权，合计持有宁夏小贷96.77%的股权。）

二、质押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40200MA75XLX36D

- 3、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赵国栋
- 5、注册资本：65000万元人民币
- 6、成立日期：2016-12-01
- 7、住所：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星海镇隆湖大道隆湖扶贫开发区管委会424号
- 8、经营范围：依法开展网络小额贷款业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三、交易对象及交易内容

(一) 交易对象

- 1、名称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20005666331307
- 3、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非上市)
- 4、负责人：林银波
- 5、成立日期：2010-12-09
- 6、经营场所：中山市中山五路3号中荣大厦首层和五层(五层仅作办公场所使用)
- 7、经营范围：办理人民币存款、贷款、结算业务,办理票据贴现业务,代理发行金融债券,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销售政府债券,代理收付款项,外汇存款,外汇贷款,外汇汇款;外币兑换,国际结算,及总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,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银监局批准的其他业务。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,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。
- 8、公司与光大银行中山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交易内容

公司以持有的宁夏小贷74.92%的股权及公司子公司中融金以持有的宁夏小贷21.85%的股权进行质押，为公司在光大银行中山分行的1亿流动资金贷款追加质押担保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质押控股子公司宁夏小贷股权的事项，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，符合公司融资安排和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74.92%的股权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，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融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，以其合法持有的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1.85%的股权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质押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质押宁夏钱包金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1日